

**沁水县人民政府批次建设用地拟征收
龙港镇马邑村、辛家河村集体土地（0.6624公顷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依据《沁水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方案预公告》，对沁水县人民政府批次建设用地拟征收龙港镇马邑村、辛家河村集体土地（0.6624公顷）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特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沁水县人民政府批次建设用地拟征收龙港镇马邑村、辛家河村集体土地（0.6624公顷）

2. 评估主体：沁水县自然资源局

3. 征地范围：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龙港镇马邑村、辛家河村，拟征收面积为0.6624公顷，其中马邑村为0.5424公顷，辛家河村为0.1200公顷。

4. 征地用途：商业服务用地

二、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

1.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：本次土地征收涉及村庄的居民及利益相关者，以及周边可能受到影响的居民、企业和社会组织。

2. 征求公众意见主要事项：本次土地征收对利益相关者生产生活、交通公共安全、生态环境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包括利益相关者诉求、对土地征收实施的态度、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因素等，以及对本次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及截止日期

公众可以通过信函、电话等方式，提出与本次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本次公示期自公示发布之日起30日内。

四、评估单位联系方式

评估单位名称：山西科桓规划测绘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叶女士

联系电话：18535602597

邮 箱：khghch@163.com

您的意见和建议对本项目实施具有积极作用，我们在此对您表示真挚的感谢！


沁水县自然资源局
2026年4月7日